

遭遇就业门槛，大龄农民工何去何从

五部门：不得以年龄为由“一刀切”清退 我省从就业、创业等方面多举措扶持



扫码看视频

2022年，全国多地发布建筑业工人清退政策，包括“禁止60周岁以上男性及50周岁以上女性进入施工现场从事建筑施工作业”等，大龄农民工就业问题引发广泛讨论。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农民工总量29251万人，平均年龄41.7岁，50岁以上占比达到27.3%。劳动技能的衰退叠加文化水平低等因素，让大龄农民工成为劳动力市场上的弱势群体。

大龄农民工该何去何从？11月16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支持农民工就业创业的实施意见》，要求不得以年龄为由“一刀切”清退，为有就业需求的大龄农民工免费提供公共就业服务。

连日来，三湘都市报记者对此进行了走访调查，了解湖南大龄农民工的就业情况和期待。

■文/视频 三湘都市报
全媒体记者 王智芳
通讯员 周纯 曾鹤群



【经历】

年龄和体力是道无法避免的坎

“很多建筑施工企业用工年龄管理进一步规范，严格限制施工作业人员的年龄，超过了年龄的，工地就不再招用。”来自长沙宁乡的易师傅告诉记者，他今年56岁，此前已在工地上工作了8年。现在，易师傅换了一种身份重新回到了工地。经工友介绍，他以保安的身份被录用。

“刚得知在工地务工不能超龄这个消息，确实难以接受，我身边有工友表示50多岁还干得动，也需要养家糊口。”易师傅说。但细想后，他表示还是能够理解，因为自己也明显感觉身体状况不如以前，有时干活会喘不上气，太辛苦的时候腰还会疼。

跟易师傅一样，不少大龄工友都换了身份和岗位，有的留在工地，选择了劳动强度低的职业，如保安、保洁等后勤工作；有些工友则离开工地，寻求其他就业机会，罗金华就是其中之一。年轻时，罗金华长年在城里干木匠、粉刷工等活，这些手艺让他如今能够继续在家周边打些零工。

“儿子也不希望我们干太重的活把身体伤了，否则更是给家里添麻烦了。”罗金华说，有活了就出去干，闲时就在家帮忙带带孙子，把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让外地工作的儿子放心。



麻阳苗族自治县人社局专车将务工人员送至长沙。通讯员 供图

【变化】

有了免费的职业培训和专场招聘

与大多数选择外出务工的人一样，严萍因家里没条件供其念书，又抱着“去看看外面世界”的想法，早早外出务工。她回忆，刚外出打工时没有太多选择，女性就只能做清洁工人、服务员等。还有一部分选择进厂，每个月有相对固定的工资，而且多劳多得。2010年，严萍也选择了进入惠州某制衣厂工作。但是，近年来厂里效益不好，员工工资受到很大影响。

今年已经48岁的严萍也想过回乡找份工作，但又为“回乡做什么”而发愁，“我没什么技能，年龄也大了，不知道能做什么。而且，我在厂里缴了5年社保，没有在老家缴，回去后会不会白缴了？”严萍说。

最近，严萍在新闻报道中看到，湖南已将农民工纳入就业帮扶重点人群，就业困难的可以享受职业指导、专场招聘等一系列免费服务，即使已经就业的也可以参加免费职业培训考取相关证书。

“以前，没人告诉我可以去哪里参加职业培训、考取证书。现在好了，有免费的培训，政府还帮我们找工作。”严萍兴奋地说，“我听过了，现在社保跨省转移也非常方便，只要有手机就能操作。”

消除了就业、社保的顾虑，严萍夫妇和身边几名同乡一直在关注家乡周边的招聘信息，有机会就准备回乡工作。

【政策】

多举措鼓励支持大龄农民工就业创业

面对大龄农民工的就业担忧，省人社厅相关工作人员表示，针对大龄务工人员，我省在政策上有明确支持。

首先是鼓励企业吸纳。对“4050”等就业困难且符合相关条件的人员，可向当地人社部门申请认定就业困难人员。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并依法购买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失业保险的，企业可按规定向当地人社部门申请社保补贴。补贴标准为养老、医疗、失业三险单位缴费部分之和，补贴时长不超过3年。

同时，加强大龄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及创业鼓励支持。鼓励“4050”以上人员参加职业技能培训，掌握一技之长，按规定落实职业培训补贴。对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4050”以上人员自主创业的，可按规定申请创业担保贷款，个人最高可申请20万元，政府给予贴息。

此外，支持自主灵活就业。对认定的“4050”就业困难人员以灵活就业方式就业，并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社会保险的，可按规定申报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不仅如此，我省对大龄劳动者还有公益性岗位兜底援助就业。

长沙市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表示，针对农民工就业，中心参与长沙市人社局主办的2022年“春风行动”首场专场招聘会，组织43家企业入场招聘，提供岗位66232个，现场达成就业意向41人次。

除了就业、创业方面的鼓励支持，我省在维护和谐劳动关系领域突出保障农民工权益，通过不断规范劳动用工、开展根治欠薪行动、树立农民工服务品牌等，使得农民工权益维护取得明显成效。

建议

对超龄农民工进行精准分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支持农民工就业创业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指导企业不得以年龄为由“一刀切”清退大龄农民工,要为有就业需求的大龄农民工免费提供公共就业服务。

如何避免“一刀切”的情况?湖南省社会科学院人力资源与改革发展研究所三级研究员邓秀华在接受采访时提出,要保障农民工在城镇劳动力市场的就业权利,建议对超龄农民工群体进行精准分类,“技能型农民工工作年限长了,经验更丰富,技术上更娴熟,水平也越高,企业不应该太在乎其年龄。”对确实在建筑工地体力上不支、技能跟不上农民工,确保其能顺利回到农村,要保障其农村承包地权益和农业生产条件。

此外,邓秀华还建议,政府加强社会保障方面的监督,扩大农民工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的覆盖率。要让农民工实现“进有门路,退有保障”。

记者手记

护航大龄农民工 把握好“尺度”和“温度”

农民工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近年来部分建筑业清退超龄农民工“一刀切”的做法,对于许多卖了“一辈子力气”,没有养老保险的农民工而言,无疑是“断了生计”。既缺乏合理性,更缺少人情味。

对于年龄偏大的农民工,丰富的工作经验是他们的优势,而健康问题、对新技术的掌握是他们不得不面对的就业短板。国家《意见》的及时出台,给大龄农民工及其家庭吃了一颗定心丸。

不可回避的是,保障大龄农民工的就业权利,需要考虑其自身的情况。特别是建筑工地,从事的工种往往需要体力的支持。这就需要更细化更暖心的政策依据,让大龄农民工既能享受就业的权利又能消除安全隐患,在安全的“尺度”与政策的“温度”间找到平衡点。

我省通过建立大龄农民工就业创业鼓励和奖励机制,对积极推进农民工就业的企业给予优惠政策,同时为大龄农民工提供相应的培训学习平台,积极引导他们向安全度更高的服务性、辅助性岗位转型。让大龄农民工切实享受到政策红利,提高再就业能力,这是社会应有的责任与温暖。